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黃米淑  
電話：08-7320415-3621  
傳真：08-7334090  
電子信箱：a000753@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國字第11160310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屏東縣111年度防災教育實施計畫國中小防災教育藝文創作競賽-子計畫六(學校) (4225870\_11160310700\_1\_4225870\_11160310700\_2.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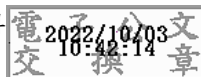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府辦理「屏東縣111年度防災教育實施計畫子計畫六國中小防災教育藝文創作競賽實施計畫」，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1年度防災教育實施計畫--子計畫六辦理。
- 二、參加對象及比賽組別：屏東縣公私立國中小學生。
  - (一)國小高年級組：家庭或校園防災地圖創作。
  - (二)國中組：防災教育海報創作競賽。
- 三、收件時間：即日起至111年11月25日止（截止收件以送達時間或郵戳為憑），由學校統一送件。
- 四、收件地點：屏東市信義國小(90070屏東縣屏東市信義路262號)學務處徐永鴻老師收，信封上請註明「111年度國中小防災教育藝文創作競賽」。
- 五、其餘競賽規範、獎勵等事項，請詳閱實施計畫。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